

索引号:	11220000013544541J/2024-00807	分类:	勘察设计管理;通知
发文机关:	吉林省住房和城乡建设厅	成文日期:	2024 年 04 月 03 日
标题:	吉林省住房和城乡建设厅关于举办 2024 年“吉林省建筑及环境设计大赛”的通知		
发文字号:	吉建设〔2024〕8 号	发布日期:	2024 年 04 月 03 日

吉林省住房和城乡建设厅关于举办 2024 年“吉林省建筑及环境设计大赛”的通知

吉建设〔2024〕8 号

各市（州）建委（住房城乡建设局），长白山管委会住房城乡建设局，长春新区城乡建设和管理委员会，中韩（长春）国际合作示范区住房保障和城乡建设局，梅河口市住房城乡建设局，各县（市、区）住房城乡建设局，各勘察设计单位：

为弘扬中华优秀传统文化，加强优秀建筑文化的保护传承，提升广大设计人员和师生的创新设计实践能力，以新质生产力推动传统行业转型升级和高质量发展，我厅决定举办 2024 年“吉林省建筑及环境设计大赛”。

大赛以“建筑·文化·传承”为主题，聚焦城市更新与乡村振兴。包括既有建筑、工业遗存、传统村落、民宿、历史街区等建筑类型，旨在促进优秀建筑文化的传承与活化利用，为弘扬中华优秀传统文化和中国式现代化建设贡献更富创意、更具品质的设计力量。

大赛选手分为职业组和非职业组两个赛道，分别设立一等奖、二等奖、三等奖、优秀奖，具体实施方案见附件 1。参赛项目分为既有建筑和设计方案两类。既有建筑应为 2000 年以后完成设计并通过施工图审查，包括新建和修缮两类。设计方案类要求选址在吉林省行政区划内的历史街区或者有保护性建筑（历史建筑和风貌建筑）的场地内，参赛选手可以自由选址或选用附件 3 地址。

请各地高度重视，强化组织实施，做好宣传发动，组织广大设计单位、高校师生和有关人员参赛。

附件：1. 2024 年“吉林省建筑及环境设计大赛”实施方案

2. 2024 年吉林省建筑及环境设计大赛报名表

3. 7 个待改造地块基本条件

吉林省住房和城乡建设厅

2024 年 4 月 3 日